

玫瑰經奧蹟新舊約對照

房志榮¹

本文作者纂寫這篇「玫瑰經奧蹟新舊約對照」，是為響應當今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宣佈玫瑰經年，同時增加五端「光明的奧蹟」成為廿端。本文配合在初步計劃中的南投「玫瑰聖母堂」，以四十幅相對應的新、舊約故事彩色玻璃圖畫，說明玫瑰經廿端奧蹟。誠如教宗說的「玫瑰經的簡單祈禱誦出了人一生的生命節奏」，以本文建議的聖經章節順序默思祈禱，真可以將自己的生命與基督的生命奧蹟相會通。

◎ 聖母堂
◎ 玫瑰經

當今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他當選教宗的第廿四年當天（十月 16 日），頒佈了《玫瑰童貞聖母》牧函，宣佈今年十月至明年十月為玫瑰經年。同時增加了五端「光明的奧蹟」，使得幾百年傳統的十五端，成了廿端玫瑰經奧蹟（見《教友生活周刊》十月 27 日首頁），真是大快人心。所謂光明奧蹟是指耶穌在世時，特別是祂宣講天主國的那三年，一如祂自己所說的：「我是世界的光；跟隨我的，絕不在黑暗中行走，必有生命的光。」（若八 12）。

恰好南投要建堂，堂名「玫瑰聖母堂」，主事的人請清泉天主堂丁松青神父為他們鍊製彩色玻璃窗：廿幅繪製玫瑰經奧

¹ 本文作者：房志榮神父，羅馬宗座聖經學院聖經學博士，前耶穌會中華省會長，在本神學院任教聖經課程數十年，並曾擔任院長職務多年，文字作品很多，涉及面廣泛。

蹟廿端，再加上廿幅，配以舊約中相稱的故事。這一構想頗富創意，能把天主整個救恩計畫分成兩段呈現在我們眼前。以第一盟約（舊約）開其端，那不僅是預演，是籌備，還是真正的實現。這在**五端歡喜的奧蹟**裡特別容易體驗出來：

1. **聖母領報**（路一 26~38）對**亞巴郎蒙召**（創十二 1~3）：一為新約奠基人，一為舊約奠基人；一為女性，一為男性，但二人都因「信」天主的話，勇於接受天主的邀請，而成了天主的合作者，使得天主救人的計畫得以開始，得以完成。亞巴郎和瑪利亞的一生及他們的作風，解答了很多有關天主的至高主權及人的真實自由等難題。
2. **聖母往見**（路一 39~56）對**三人來訪**（創十八 1~15）：聖母往見表姐依撒伯爾的一幕有四個人在場：看得見的是二個表姐妹，看不見的是她們胎中的嬰兒；一是若翰洗者，一是剛受孕的耶穌。兩個母親是載體，兩個嬰兒是改變世界的偉人。顯現給亞巴郎的是三個人，加上他自己，也是四人。亞巴郎對訪客的稱呼很奇特，一會兒稱「你」（創十八 3），一會兒稱「你們」（4~5）。敘述者有時稱訪客「他」（10：思高譯為「其中一位」，降低了神秘的氣氛；13），有時又稱「他們」（5, 8, 9）。
3. **耶穌誕生**（路二 1~14）與**厄瑪奴耳**（依七 14，九 1~6）：聖誕節子夜彌撒第一篇讀經就是這段十分美麗動人的依九 1~6。如果知道一點北國以色列的歷史，把依八 23 所說的則步隆、納斐塔里、沿海之路、約旦東岸、外方人的加里肋亞等，放回當時大旱之望雲霓的人民生活實況中，就會體驗這一嬰孩的誕生給人民帶來的喜樂，「有如人收割時的歡樂，又如分贓時的愉快」（九 2）。

4. 獻於聖殿（路二 22~38）對亞納獻子（撒上二 24~28）：亞納求子、得子、獻子的故事十分動人。她的〈感恩詩〉（撒上二 1~10）是日後聖母瑪利亞〈我靈讚頌吾主〉的先聲，二者有不少相似的地方，但有更多的不同，特別是在視野和心胸方面。至於亞納的兒子撒慕爾堪稱耶穌的前驅，因為他是最後一位民長，是先知，又是王國的創立人，預先扮演了耶穌將要完成的職務。
5. 十二齡講道（路二 41~52）對若瑟解夢（創四一 14~36）：「法郎對若瑟說：我作了一夢，沒有人能夠解釋。我聽見人說，你聽了夢就能解釋。若瑟回答法郎說：這不是我所能夠的，只有天主能給陛下一個吉祥的解答」（創四一 14~36）。孩童耶穌在聖殿裡給聖母的答覆，也指向天主（父）。「法郎對他的臣僕說：像他這樣的人，有天主的神住在他內，我們豈能找著另一個？」（創四一 38）這正好把玫瑰經奧蹟由「歡喜」奧蹟引向「光明」奧蹟，因為耶穌受洗後，就一直受聖神領導去守齋、祈禱、宣講、召徒、驅魔、治病（參閱：谷一 9~34）。

五端光明的奧蹟可以用象徵的懂得和解釋把每一奧蹟在新舊約啓示中前後對照，互相照明。象徵不僅不減弱事件的重要性，反而由事件和敘述中摘出更深的意義，更多元的適用範圍，超越時空的限制。下面只指出五端光明奧蹟在新舊約中的相對書卷和章節，讀者不妨自己去比對、反省、觀賞、默禱：

- | | |
|---------------------|-------------------|
| 6. 耶穌受洗（瑪三 13~17） | 以民過紅海（出十四 15~22） |
| 7. 加納婚宴（若二 1~11） | 智慧請赴宴（箴九 1~6） |
| 8. 宣講天國臨近（瑪四 12~17） | 美麗的脚步（依五二 7~10） |
| 9. 耶穌顯聖容（谷九 2~10） | 梅瑟臉上發光（出卅四 29~35） |
| 10. 最後晚餐（路廿二 15~20） | 餅酒之禮（創十四 17~20） |

默禱五端痛苦的奧蹟，是要把主耶穌的痛苦死亡與天主子民所受的苦和該面對的死一起來體驗。舊約中確有一些代表人物，做我們和基督之間的橋樑，協助我們默觀耶穌的苦和死，以期「認識基督和他復活的德能，參與他的苦難，相似他的死，希望也得到由死者中的復活」（斐三 10~11）。

- | | |
|---------------------|-----------------|
| 11. 山園祈禱（谷十四 32~42） | 雅各夜鬥（創卅二 23~33） |
| 12. 鞭笞之苦（谷十五 15） | 約伯遭殃（約二 7~13） |
| 13. 頭戴茨冠（谷十五 16~20） | 千古苦人（依五三 1~12） |
| 14. 背十字架（路廿三 26~32） | 背柴登山（創廿二 1~14） |
| 15. 釘十字架（谷十五 22~24） | 曠野銅蛇（戶廿一 4~9） |

玫瑰經最後五端的榮福奧蹟，是基督信仰的終點站，大家都向這些驛站日以繼夜地飛奔。走向人生旅途的這最後幾站時（生老病死，受審定讞），基督徒所懷的希望克服了怕懼，因為走在他們前面的耶穌和聖母已明示每站的實況，我們不是投向一個無底的黑洞，而是穿過死亡的隧道，進入無限的光明和喜樂，這一切由聖神在我們心裡作證，也向整個受造界作證。聖神以無可言喻的嘆息回應受造物的一同嘆息，也回應我們每人「在自己心中的嘆息」（參閱羅八 18~30）。這是極具內涵的未來學，憑著信、望、愛三天德和虔敬（religio）之德才能把握住。這麼耀眼的末世遠景是基督信仰的特色，舊約只能有些影射，一如下列的對比：

- | | |
|---------------------|------------------|
| 16. 耶穌復活（谷十六 1~8） | 大魚腹中（納二 1~11） |
| 17. 耶穌升天（路廿四 50~53） | 達味勝敵（撒上十七 40~54） |
| 18. 聖神降臨（宗二 1~13） | 通譯外語（達五 10~30） |
| 19. 聖母升天（默十二 1） | 踏碎蛇頭（創三 15） |
| 20. 聖母加冠（路十一 27~28） | 達味迎約櫃（編上十五 28） |

上文曾說，在榮福五端，舊約對新約的關係只是影射，或一種投射。投出的影子是過去的一些事件的（舊約），但更是新約事件的，這又分過去的（耶穌、聖母），和未來的（天主子民的未來：我們的確生活在這個「已經」和「尚未」當中）。最能表達這一層意義的是榮福二端：達味砍下哥肋雅的頭，帶走巨人的寶刀當做獵物，正像耶穌升天，「帶領俘虜升上高天，且把恩惠賜與人」（弗四8；詠六19）。第五端聖母加冕，新舊約雙方都需要一點貫通領悟：路十一的一席對話中耶穌既肯定了祂生身之母，也肯定了信仰之母的福氣，同時還肯定了我們這些信祂的人的福氣。編上十五～十六所描述的就是聖母的一個稱呼：「結約之櫃」。

《玫瑰童貞聖母》牧函第25號，教宗重複他於1978年當選教宗時的一句話：「玫瑰經的簡單祈禱誦出了人一生的生命節奏」。信哉此言，從舊約，到新約，到基督的再來，都可在誦唸玫瑰經時慢慢體驗。以上丁松青神父和我提出的對照是一初稿，期盼兄姐的補正和指教。